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于2018年1月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2 月29日以邮件或电话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 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爱金先生主持,经与会 董事认真讨论,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二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3日